**歌名**(16級細明體加黑)**：**

歌詞(12級新細明體)：

**第32屆銘傳文藝獎【影像類─歌曲創作組】徵件細則**

1. **徵件目的：**自己寫歌自己唱，自創歌曲才厲害！銘傳才子才女不要錯過表現自我的機會，填詞、譜曲、編曲演唱通通自己來，創作屬於年輕人的夢想心聲，傳頌屬於銘傳學子的青春旋律！
2. **徵件主題：銘傳人的歌**。
3. **參賽對象：**本組可以個人或團體方式報名(每組至多4人、且需均為本校正式學籍學生），且每人以報名1組為限。投稿時，請以「主唱」為該組別代表人。
4. **作品形式：**
	* 本賽事為原創音樂競賽，參賽歌曲(含詞、曲、編曲)必須是原創作品。
	* 音樂曲風不限，語言以中文為主，歌詞內容不得違反本校相關法令規定。
	* 歌曲長度至少2-5分鐘，包括前奏、主歌、副歌及尾奏。
	* 投稿作品需包括歌詞word檔、完整音樂Demo檔。
5. **參賽方式：**
	* 至官方網站下載專用投稿單。
	* 將歌詞書寫於投稿單，另存新檔。
	* 將作品含歌詞word檔、音樂Demo檔，上傳至官方網站https://www.week.mcu.edu.tw/submit。
6. **評審項目：**
* 歌詞內容30％、歌曲音樂性30％、編曲意境30％、創意10%。
* 評分項目比重得由評審委員依實況修訂。
1. **評審方式：**本組採匿名審稿制，主辦單位將聘請相關領域專家、學者擔任評審委員。
2. **獎項：**本組取首獎1名(獎金10,000元、獎狀一紙)、貮獎1名(獎金6,000元、獎狀一紙)、參獎1名(獎金4,000元、獎狀一紙)、優選3名(獎金2,000元、獎狀一紙)。
3. **美感力認證：**作品經評審委員審定具創作水準晉級複審者，主辦單位將頒發「入圍證書」，可做為銘傳大學十力教育-美感力基本檢核證明！前三名另可持獎狀做為卓越美感力檢核證明。
4. **注意事項：**
	* 作品須為原創作品，未曾出版、銷售、被商品化或有相關授權，且不得同時參加其他競賽。
	* 作品如有著作權爭議，或侵害智慧財產權情形，參賽者應自負法律責任，主辦單位亦將取消參賽或得獎資格，追回獎項與獎金。
	* 首獎作品將於頒獎典禮時公開發表。
5. **本細則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經修正後公布。**